

坚持一个中国的原则

——纪念中美《上海公报》发表 50 周年

陶文钊

[内容摘要] 50 年前,美国总统理查德·尼克松应邀访华,中美发表了具有历史意义的《上海公报》,终结了两国之间的对抗,开启了两国关系正常化的进程。由于两国关系尚处于和解的最初阶段,《上海公报》的特点是中美各自阐明对重大国际问题以及台湾问题的看法和基本立场。双方对一个中国原则的阐述有共识,也有模糊和分歧。共识成为双方和解的基础,而模糊和分歧则在 1979 年 1 月 1 日的《建交公报》和 1982 年 8 月 17 日的《八·一七公报》中进一步明确和解决。中美三个联合公报是一个整体,完整地体现了一个中国的原则。美国关于一个中国原则的承诺不断明确、不断补充和不断加强。50 年来,尽管国际形势和中美关系的状况发生了许多变化,一个中国原则依然是中美关系的政治基础。台湾问题纯属中国内政,不容外来干涉,美国应认清形势,不要做逆历史潮流而动的事。

[关键词] 中美关系 《上海公报》 一个中国原则 台湾问题 印太战略

[作者简介] 陶文钊,中国社会科学院荣誉学部委员、美国研究所研究员

50 年前,1972 年 2 月美国总统理查德·尼克松应中国政府邀请访华,毛泽东主席会晤了尼克松总统一行,周恩来总理与之进行了会谈,双方发表了具有历史意义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和美利坚合众国联合公报》(简称《上海公报》),终结了两国之间的对抗和隔绝,开启了两国关系正常化的进程。为了充分反映当时的实际情况和中美两国的基本立场,《上海公报》的特点是各自阐明对重大国际问题以及台湾问题的看法。双方对一个中国原则的阐述有共识,也有模糊和分歧。

共识成为双方和解的基础,模糊和分歧则在 1979 年 1 月 1 日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和美利坚合众国建立外交关系的联合公报》(简称《建交公报》)和 1982 年 8 月 17 日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和美利坚合众国联合公报》(简称《八·一七公报》)中进一步明确和解决。中美三个联合公报是一个整体,完整地体现了一个中国的原则。50 年来,尽管国际形势和中美关系的状况发生了许多变化,一个中国原则依然是中美关系的政治基础。

一、美国介入台湾问题是中美关系难以改善的主要症结

新中国建立前后,美国杜鲁门政府曾考虑从中国内战脱身的问题。1950 年 1 月 5 日,杜鲁门发表正式声明,保证遵守《开罗宣言》和《波茨坦公告》中关于台湾归还中国的规定,并称“美国对台湾和中国其他任何领土没有掠夺性意向。美国目前无意在台湾获取特别权利和特权,或建立军事基地。美国亦无意使用武装力量干预现在局势。美国政府将不遵循足以使之卷入中国内争的方针。同样地,美国将不对在台湾的中国军队提供军援或军事上的意见。”^①

这是美国政府表明遵守国际协议、不干涉台湾问题的一项明白无误的政策声明。但美国对这项政策没有坚持多久。美国军方,尤其是道格拉斯·麦克阿瑟从一开始就反对这一政策,国务院也很快从声明后退。及至朝鲜战争爆发,美国政府完全背弃了这一声明。1950 年 6 月 27 日,杜鲁门宣布了美国介入朝鲜战争的决定并特别提到,台湾未来地位的确定必须等待太平洋安全的恢复、对日和约的签订或经由联合国的考虑。^② 这样,杜鲁门就把“台湾地位未定论”作为美国政府的政策提了出来。他还命令第七舰队开进台湾海峡,以阻止从中国大陆到台湾和从台湾到中国大陆的一切海空行动。

经过台湾当局的多次要求和美台之间的一再讨价还价,1954 年 12 月美台签订了《共同防御条约》,美国承诺保卫台湾和澎湖列岛。中国政府当时即指出这

① The U. S. Department of State Bulletin, Vol. 922, No. 550, 1950, p. 79.

② Public Papers of the Presidents of the United States: Harry S. Truman, 1950 (GPO, 1965), pp. 11 ~ 12.

个条约是“侵略条约”，“是非法的，无效的”。^① 1955年1月，美国国会又通过所谓“台湾决议案”，授权总统“在他认为必要时迅速和有效地”为保卫台湾和澎湖列岛及“密切相关的地点”使用美国武装力量。^② 这使美国在干涉中国内政的泥潭中越陷越深。1955~1970年，中美举行了136次大使级会谈。中国确定了“一揽子”解决的原则，即台湾问题不解决，其他问题都谈不上。而美国则反复要求，中国首先必须宣布放弃对台湾使用武力，承诺和平解决台湾问题。^③

从1969年下半年以后，中美双方开始就解冻两国关系传递信息、进行直接和间接的接触。1969年10月，美国通过巴基斯坦渠道告知中国，美国将结束其长期以来在台湾海峡进行的海军巡逻活动，将其作为缓和对华关系的表示。中国注意到了这一动向。在1970年举行的第135次和136次会谈中，双方在台湾问题上的态度表现出一定的灵活性，中国表示台湾问题的解决需要尽一切努力来创造条件。^④

二、提出一个中国的原则

尼克松访华之前，美国国家安全事务助理亨利·基辛格曾于1971年7月和10月两度访华，为总统的“破冰之旅”作准备。周恩来与基辛格的会谈集中在台湾问题上，周恩来明确表示，朝鲜战争爆发后，美国宣称“台湾地位仍然未定”，这是关键所在。如果这个关键问题不解决，那么整个问题都将难以解决。周恩来强调了“主权”问题，表示台湾属于中国已经1000多年了，二战后已经归还给中国，是中国的一个省，是中国领土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他对中美和解提出的条件是：美国必须承认中华人民共和国是中国的唯一合法政府；美国必须限期从台湾撤走所有军队；承认1954年与台湾签订的条约无效。这样，周恩来一开始就提出了美国与台湾断交、从台湾撤军和与台湾废约的三项基本要求。基辛格表示，随

① 世界知识出版社编：《中美关系资料汇编》（第2辑下），世界知识出版社1960年版，第2077~2082页。

② 陶文钊：《中美关系史》（第2卷），上海人民出版社2020年版，第160~161页。

③ 王炳南：《中美会谈九年回顾》，世界知识出版社1985年版，第59页、第71页。

④ 李庆成：《1970年中美大使级会谈关于台湾问题的交涉》，《当代中国史研究》2016年第4期，第115页。

着印度支那战事的结束和中美关系的改善,美国将减少驻台军队,军事问题不会成为两国关系的主要障碍。他保证,“至于台湾的政治未来,我们不主张‘两个中国’或‘一中一台’的解决方案,……政治演变很可能朝着周总理向我指出的方向发展。”基辛格当时认为,一旦美国停止对台湾的政治和军事支持,台湾除了接受某种形式的统一外,将别无选择。显然,基辛格当时是把解决台湾问题与两岸的统一当做同一概念来使用的。周恩来又提出美国政府对所谓“台湾独立运动”的态度问题。基辛格表示美国不支持“台独”。周恩来问美国政府中的某些人,如中央情报局或五角大楼是否支持“台湾独立”。基辛格称,美国政府的任何部门与“台独”都没有关系。官僚机构很大,有时候难以管理,但他的职责就是要让官僚机构执行纪律。^① 在次日的会谈中,基辛格又表示,美国不鼓励“台独”,如果中国掌握了有关情报,请提供给美国。^② 基辛格就台湾问题向中国领导人交底是尼克松访华得以顺利成行的前提。

尼克松在 1972 年 2 月 22 日与周恩来的会谈中再次确认了美国对台湾问题的五项原则。第一,只有一个中国,台湾是中国的一部分,美国不再发表类似“台湾地位未定”的声明;第二,美国不曾也不会支持任何台湾“独立”运动;第三,在美国逐渐撤出台湾时,会竭尽所能运用影响力,阻止日本进入台湾;第四,美国支持任何和平解决台湾问题的办法;第五,不支持台湾方面“反攻大陆”。^③ 这几点是 1971 年基辛格与周恩来反复讨论过的问题,但现在由总统亲口系统地说出来增强了美国承诺的力度。其中的第四点实际上是要求中国放弃对台湾使用武力,这是美国在中美大使级会谈中的一贯要求,中国从未接受过。周恩来清楚地表明,如果承诺放弃使用武力,就会妨碍中国政府行使主权,就等于接受美国对

① “Memorandum of Conversation, Kissinger and Chou Enlai,” July 10; Alan D. Romberg, *Rein in at the Brink of the Precipice: American Policy towards Taiwan and U. S. -China Relations*, Washington, DC: The Henry L. Stimson Center, 2003, p. 33.

② “Memorandum of Conversation, Kissinger and Chou Enlai,” July 11. 当时参加会谈的基辛格的特别助理温斯顿·洛德后来回忆说,中国在阐明其基本立场时不兜圈子,其阐明的立场几乎就是他们的底线,甚至从一开始就是这样,而不是夸大其词。基辛格起先还以为可以在台湾问题上跟中国讨价还价,但会谈使他确信,中国在台湾问题是“绝对认真的”。Nancy Bernkopf Tucker, ed., *China Confidential: American Diplomats and Sino-American Relations, 1945 - 1996*,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2001, pp. 254 ~ 255.

③ “Memorandum of Conversation, Nixon and Chou Enlai,” February 22, 1972.

中国内部事务的干涉,中国对此不能接受。^①

尼克松访华的最重要成果是中美双方达成了《上海公报》。由于中美尚处在和解的最初阶段,双方对许多国际问题都持有不同看法,中国建议中美在公报中各自坦诚地阐述对各种国际问题和台湾问题的立场,这使《上海公报》成了外交史上没有先例的独特的文件。中国阐述了对台湾问题的立场。美国立场是这样表述的:“美国认识到(acknowledges)在台湾海峡两边的所有中国人都认为只有一个中国,台湾是中国的一部分。美国政府对这一立场不提出异议。”这一表述确认了只有一个中国,台湾属于中国的事实,确认了中国对台湾的主权,是对“台湾地位未定论”的否定。这是美国一个中国政策的最初表述,但由于当时美国还与台湾保持着“邦交关系”,因此美国表述中的“中国”的涵义是不明确的。美国还承诺,随着这个地区紧张局势的缓和,美国逐步减少它在台湾的武装力量和军事设施,直至最后从台湾撤出全部美国武装力量。^②公报中没有提及1954年的美台条约,意即留待以后解决。^③基辛格后来写道,在《上海公报》中,美国和中国商定了“一个精心策划的表达方式:接受一个中国的原则,但把解决的办法留给未来。”^④不管怎样,《上海公报》的达成走出了中美关系正常化的重要的第一步。

① “Memorandum of Conversation, Nixon and Chou Enlai,” February 22, 1972, p. 8.

② 钟建和:《全面推进21世纪中美建设性合作关系——胡锦涛主席对美国进行国事访问》,世界知识出版社2007年版,第136页。

③ 这也是1971年7月基辛格在与周恩来会谈中的基本态度。毛泽东在听取周恩来汇报时既对美国的进步表示赞许,又幽默而大度地把美国政策变化比作“猴子变人”,说猴子变人还没有变过来,还留着尾巴,台湾问题也留着尾巴。参见李捷:《物极必反:60年代的中国国内政治与中美关系》,载姜长斌、[美]罗伯特·罗斯主编:《从对峙走向缓和——冷战时期中美关系再探讨》,世界知识出版社2000年版,第528页。美国代表团中负责东亚和太平洋事务的助理国务卿马歇尔·格林对公报中没有提及美台条约不满,认为这会让人联想起迪安·艾奇逊在1950年1月12日的讲话中把朝鲜半岛明白地排除在美国承担军事义务的范围之外。后来,在一次记者会上,当记者提到这个问题时,基辛格回答说,今年早些时候总统致国会的外交政策报告中把这些问题都讲清楚了。Nancy Bernkopf Tucker, ed., *China Confidential: American Diplomats and Sino-American Relations, 1945-1996*,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2001, pp. 275-276.

④ Alan D. Romberg, *Rein in at the Brink of the Precipice: American Policy towards Taiwan and U. S.-China Relations*, Washington, DC: The Henry L. Stimson Center, 2003, p. 47.

三、坚持一个中国原则 实现中美关系正常化

由于中美双方国内政治原因以及美国推行对苏缓和政策,更由于美国在台湾问题上犹豫不决,《上海公报》发表以后,中美和解进展缓慢。1973 年 11 月,基辛格再次访华,毛泽东主席在会见他时表示,只要美国不断绝同台湾的外交关系,中美两国就不可能解决建立外交关系的问题。这就像我们对日本所做的那样。^① 美国还曾考虑过中美建交后在台湾设立“总领馆”、其人员享受外交特权和豁免权的可能;或者在北京设立大使馆,在台北设立“联络处”的方案。但这些想法都被中国一一否定。1974 年 11 月下旬基辛格访华,邓小平会晤他时严厉批评这些方案都违反了一个中国的原则。邓小平表示,我们坚持《上海公报》,拒绝任何导致“两个中国”“一中一台”或是两者改头换面的解决方案;台湾问题是中国人民的内部问题,只能由中国人民自己来解决。^②

直到 1978 年,吉米·卡特总统终于下决心实现两国关系正常化。同年 5 月下旬,美国国家安全事务助理布热津斯基访华时,邓小平直截了当地对其提出,要实现两国关系正常化,“我们历来阐明的就是三项条件,即断交、撤军、废约。这三项条件都涉及台湾问题。”^③美国接受了中国的“三条”,但提出要中国承诺放弃对台湾使用武力。这是美国十几年来要求,中国从未接受过,现在当然也不会答应。邓小平在多个场合表示,“美国方面要中国承担不使用武力解放台湾的义务,这不行”;^④“这是中国的内政问题。我们当然力求用和平方式来解决台湾回归祖国的问题,但是究竟可不可能,这是一个很复杂的问题……我们不能承担这么一个义务:除了和平方式以外不能用其他方式来实现统一祖国的愿望。我们不能把自己的手捆起来。如果我们把自己的手捆起来,反而会妨碍和平解决

① William Burr, ed., *The Kissinger Transcripts*, New York: The New Press, 1998, p. 186.

② Alan D. Romberg, *Rein in at the Brink of the Precipice: American Policy towards Taiwan and U. S. -China Relations*, Washington, DC: The Henry L. Stimson Center, 2003, pp. 65 ~ 66.

③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邓小平思想年谱:1975 ~ 1997》,中央文献出版社 1998 年版,第 64 ~ 65 页。

④ 同上,第 97 页。

台湾问题这个良好愿望的实现。”^①

1978年12月16日,中美《建交公报》在北京和华盛顿同时发表。公报载明,美国“承认(recognizes)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是中国的唯一合法政府。在此范围内,美国人民同台湾人民保持文化、商务和其他非官方关系”。这样,“中国”的涵义就清楚了。“中国”就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建交公报》还重复了《上海公报》的说法,美国“承认(acknowledges)中国的立场,即只有一个中国,台湾是中国的一部分”。^② 一个中国的原则在《建交公报》中得到毫不含糊的确认。

在中美建交谈判中,美国对台售武这样一个棘手问题仍没解决。这由许多复杂因素造成。^③ 中美建交谈判过程中,邓小平果断拍板,提出中美先建交,美国对台军售问题在建交以后接着谈。这个决定符合中国的国家利益。鉴于国民党集团在美国经营年深月久,在美国政界,尤其是在美国国会中有许多“朋友”,要一举彻底解决台湾问题实际上不可能。这一观点的另一个佐证是《与台湾关系法》的出台。《与台湾关系法》规定,台湾问题必须和平解决,“以非和平方式,包括抵制或禁运来决定台湾前途的任何努力,是对西太平洋地区的和平和安全的威胁,是美国所严重关切的”。该法还规定,美国将继续向台湾提供防御物资和服务。^④ 《与台湾关系法》是对中美关系正常化的反弹,是对中国内政的干涉,遭到中国的强烈反对。卡特总统保证将“以完全按照符合正常化的方式来执行这项法律”。^⑤

建交后邓小平立即提出就美国售台武器问题进行谈判,亲自领导并参与了

①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邓小平年谱:1975~1997》(上),中央文献出版社2004年版,第464~465页。

② 钟建和:《全面推进21世纪中美建设性合作关系——胡锦涛主席对美国进行国事访问》,世界知识出版社2007年版,第144页。

③ 《施燕华大使见证中美建交谈判》,http://china.huanqiu.com/article/9/CaKrnJlxE。

④ Lester L. Wolf and David L. Simon, eds., *Legislative History of the Taiwan Relations Act: An Analytic Compilation with Documents on Subsequent Developments*, New York: American Association for Chinese Studies, 1982, pp. 288~289.

⑤ 田增佩主编:《改革开放以来的中国外交》,世界知识出版社1993年版,第387页。美国国会中反对对华关系正常化的势力很大。时任参议院外交关系委员会主席的共和党保守派杰西·赫尔姆斯就拟定了一份因中美关系要被清洗的17位国会议员和国务院官员名单,傅立民是其中之一。这让人想起麦卡锡主义的恣意妄为。Nancy Bernkopf Tucker, ed., *China Confidential: American Diplomats and Sino-American Relations, 1945-1996*,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2001, pp. 356~357。

这场交涉。在谈判期间,即 1982 年的 4~5 月,罗纳德·里根总统分别致函中国领导人赵紫阳、邓小平和胡耀邦,强调美国对一个中国原则的承诺,强调中美建立稳定的战略关系的重要性。他在 5 月 3 日给胡耀邦总书记的信中说,“我们的政策将继续建立在只有一个中国的基础之上。我们不会允许美国人民与在台湾的中国人民之间的非官方关系削弱我们对这一原则的承诺。”^①

经过严肃的谈判和领导人之间的沟通,中美双方终于在 1982 年 8 月 17 日达成了《八·一七公报》。美国在公报中再次承诺“无意侵犯中国的主权和领土完整,无意干涉中国的内政,也无意执行‘两个中国’或‘一中一台’的政策”。虽然基辛格 1971 年 7 月在与周恩来的会谈中曾做过类似表态,这是美国在其官方声明中第一次作出这样的承诺,因此新公报对于一个中国原则的阐述力度较之美国在《上海公报》和《建交公报》中的承诺更大了。也就是说,在三个公报中,美国关于一个中国原则的承诺在不断明确、不断补充和不断加强。《八·一七公报》的核心内容是第六条:美国政府声明,它不寻求执行一项长期向台湾出售武器的政策,售台的武器在性能和数量上将不超过中美建交后近几年的水平,并准备逐步减少,“经过一段时间导致最后的解决”。^② 在这里,美国作了三项承诺,即“不超过”“逐步减少”“最后解决”。《八·一七公报》虽然仍然没有最后解决美国售台武器问题,没有如中国所要求的定出结束对台售武的确切时间,美国的承诺仍然带有模糊性,但它对美国是个约束,表明美国不愿意让这个问题破坏中美关系的大局。台湾问题在《八·一七公报》达成后的近 10 年中不再处于中美关系的显要地位。

在里根政府的第二任期,美国对一个中国的立场再次作了确认。1987 年 3 月 5 日,乔治·舒尔茨国务卿访华时在上海的一次讲话中表示,“在《上海公报》

① U. S. Department of State, ed., “American Foreign Policy: Current Documents, 1982,” pdf, p. 1028, p. 1030.

② 钟建和:《全面推进 21 世纪中美建设性合作关系——胡锦涛主席对美国进行国事访问》,世界知识出版社 2007 年版,第 148~149 页。在公报达成前几个星期,美国为了减少公报可能在台湾引起的震动,向台湾作出了“六项保证”:没有同意设定终止对台军售的日期;没有同意在对台军售前事先与中国政府商量;不充当台湾与大陆之间的调停人;没有同意修改《与台湾关系法》;没有改变对台湾主权的立场;不对台湾施加压力,促其与大陆进行谈判。中美关系报告编辑小组主编:《中美关系报告:1981~1983》,中央研究院美国文化研究所 1984 年版,第 129 页。

中,正像在我们关系赖以建立的其他两个公报中一样,美国明确表示,我们的政策建立在只有一个中国的原则之上。我们无意奉行‘两个中国’或‘一中一台’的政策。”^①正是在一个中国原则的基础上,中美在政治、经济,尤其是军事方面的交往得到长足发展,两国关系也才能够抵御此后国际形势急剧变化带来的冲击。

四、捍卫“一中”原则 维护中美关系的政治基础

从《上海公报》到《建交公报》,再到《八·一七公报》,中美两国从提出一个中国的原则到实现两国关系正常化,再到进一步处理遗留问题,为中美关系的发展奠定了政治基础。由于美国的对台政策仍然具有两面性,近40~50年来,美国既表示遵守一个中国政策,又不时提起《与台湾关系法》,近年来还更多地提到六项保证,采取违反三个公报的举措。对此,中国必须通过严肃的斗争来捍卫一个中国的原则,捍卫中美关系的政治基础。

唐纳德·特朗普政府执行了完全错误的对华政策,使中美关系遭到严重破坏,而台湾问题是“重灾区”之一。美国政府和国会沆瀣一气,其出台的提升美台关系的立法、法案和决议大大多于往届政府,其中最主要的是《台湾旅行法》(又称《与台湾交往法》)、《台湾友邦国际保护及加强倡议法》(又称2019年《台北法》)、《台湾保证法》(纳入2021财年拨款法之中)及历年拨款法中的“搭车”条款。美国把中国定位为最主要的战略竞争对手,提出印太战略以围堵中国,重新强调台湾的战略意义。美台军事关系得到实质性提升,售台武器从次数、数量、金额和技术先进性都远超以往。在特朗普执政的四年中,美台武器交易达11次,总价值183亿美元,包括了F-16V这样的先进战机。台湾向美国交的“保护费”越来越高,受益的是美国的军工集团,受损的是台湾老百姓和海峡两岸关系。美国还着意“打造美台供应链”,诱使台湾高科技

^① Alan D. Romberg, *Rein in at the Brink of the Precipice: American Policy towards Taiwan and U. S. -China Relations*, Washington, DC: The Henry L. Stimson Center, 2003, p. 148.

企业参加美国对中国大陆高科技产业的打压。2020 年 5 月,台湾积体电路制造公司(简称台积电)宣布斥资 120 亿美元在亚利桑那州建设生产 5 纳米先进芯片的工厂。美国国防部负责印太安全事务的代理助理部长戴维·赫尔维在 2020 年 10 月的美台国防工业视频会议上说,美国所用的芯片有 47% 是台湾制造的,台积电宣布在美投资建厂,“改变了游戏规则,不仅对半导体产业,而且对美国国家安全带来影响”。^① 特朗普政府的所作所为严重冲撞了一个中国政策的底线。

拜登政府同样对中国进行了误判,把中国作为主要的战略竞争对手。虽然拜登本人及其政府高官都一再表示奉行一个中国政策,不支持台湾“独立”,但他们既然继承了特朗普政府的印太战略,也会在这个战略中打台湾牌。奥巴马政府第一任助理国务卿、现任拜登政府国安会印太事务协调员的库尔特·坎贝尔 2020 年 12 月 8 日在台北的一次会上说,不了解台湾战略重要性的时代已经过去,美国两党都有许多人认识到与台湾维持强健的伙伴关系的深刻战略重要性
与利益。^② 这就是说,美国在围堵和打压中国时要更多地使用“台湾牌”。2021 年 8 月拜登政府批准了其第一笔对台军售,价值 7.5 亿美元,包括榴弹炮和高科技弹药套装。但无论台湾从美国购买多少武器,鲜有美国专家认为台湾有能力自卫。它只能是对中国大陆的挑衅。拜登总统早就明白这一点。如 1999 年,还是参议员的拜登就说过,对台售武“无异于在北京面前挥舞红布”。^③ 奥巴马在卸任前的一次记者会上也曾说:“对中国来说,台湾问题是他们议程中最重要的问题。一个中国的思想处于他们国家观念的核心。如果你要结束这种理解,你就得想清楚它的后果,因为中国对这个问题的态度与对待其他问题的态度是不一样的……

① David F. Helvey, “Closing Keynote Remarks: US-Taiwan Business Council Defense Industry Conference,” https://www.us-taiwan.org/wp-content/uploads/2020/02/2020_october06_david_helvey_dod_keynote.pdf.

② Teng Pei-ju, “Maintaining Relationship with Taiwan of Interest to Biden Administration; Former U. S. Official,” <https://www.taiwannews.com.tw/en/news/4072576>.

③ A. Trevor Thrall, Jordan B. Cohen and Michael Klare, “New Arms Sales Send the Wrong Signal on Taiwan,” <https://www.defensenews.com/opinion/commentary/2021/08/17/new-arms-sales-send-the-wrong-signal-on-taiwan/>.

他们可能作出非常严重的反应。”^①

中国国家主席习近平在 2021 年 10 月 9 日纪念辛亥革命 110 周年大会上庄严指出：“台湾问题因民族弱乱而产生，必将随着民族复兴而解决。这是中华民族历史演进大势所决定的，更是全体中华儿女的共同意志。”美国决策者应当认清这个历史的大趋势。后冷战时期美国在海外干涉中得到的教训已经不少，切勿再在台湾问题上玩火！

^① 在 2016 年 12 月 16 日的总统记者招待会上，有记者问到台湾问题，奥巴马做了上述表态。John T. Woolley and Gerhard Peters, “The American Presidency Project,” <http://www.presidency.ucsb.edu/ws/?pid=119865>。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No. 1. 2022)

Contents

Featured Article

3 To Uphold One-China Principle

——To Mark the 50th Anniversary of Shanghai Communiqué

Abstract: Fifty years ago at the invitation of Premier Chou En-lai, U. S. President Richard Nixon paid a historic visit to China and the two countries issued Shanghai Communiqué on February 28, 1972, putting an end to mutual animosity and starting the process of normalization. Being at the nascent stage of rapprochement, the two sides clearly stated their respective views and positions on major international issues and the Taiwan question. Regarding One-China Principle, they had convergence as well as ambiguity and divergence. The former constituted the basis for bilateral rapprochement and the latter were clarified and resolved in the Joint Communiqué on the Establishment of Diplomatic Relations on January 1, 1979 and the third Joint Communiqué on August 17, 1982. The three Communiqués, as a whole, gradually clarified, supplemented, and reinforced the U. S. commitment to the One-China Principle, which formed the political basis of China-U. S. relations over the past 50 years despite the profound changes that have taken place in the international landscape and bilateral relations. The question of Taiwan is China's internal affair and allows no external interference. The United States should bear this in mind and restrain itself from feeling disposed to swim against the tide.

Keywords: China-U. S. relations, Shanghai Communiqué, One-China Principle, Taiwan question, Indo-Pacific strategy

Author: Tao Wenzhao, Honorary Member of the Chinese Academy of Social Sciences, Research Fellow of the Institute of American Studies, CASS.

Tao Wenzhao

• 153 •